

横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中央空调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NNZC2021-G1-270050-GXRT

采购人：广西横县康达卫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广西德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目 录

一、采购合同书

二、合同附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 3、 投标函
- 4、 投标报价表
- 5、 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与安装合同书

项目名称：横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中央空调设备采购

项目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横县横州镇茉莉花大道西段北侧

项目编号：NNZC2021-G1-270050-GXRT

甲方（买方）：广西横县康达卫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广西德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2021 年 04 月 06 日关于 横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中央空调采购 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采购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应提供的货物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内容。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肆万玖仟壹佰壹拾元（¥ 10949110 元）。（详见中标通知书）

2.2 合同价格的调整

本合同采用清单计价按实结算方式。因非乙方本身需求导致的设计变更，以及甲方提出的优化，则合同价格按照由此导致的工程量增减，套用《投标报价表》含税单价或类似计算变更后的合同金额。《投标报价表》中没有的项目，由双方按照合同价格水平，协商确定。

合同价格包括设备和材料的制造前准备、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等质保期及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本合同的含税金额不随之调整。

3. 交货要求

3.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

3.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参数、性能要求、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全新、完整，未经使用的货物。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 4.1 质量保证期 18 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4.2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应在 3 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 4.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4.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乙方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 4.5 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乙方可以根据甲方需要提供全包、半包或且定期提供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4.6 乙方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 4.7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定期回访，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提供详细的保养计划；为采购人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培训人数 4~8 人，培训时间 4 天。

5. 合同款支付

本项目付款方式按以下方式执行：

- 5.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供应商货物到达现场后，35 个工作日内支付按实际到货金额的 60%。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结算款按实际产生工程量，结算完成经双方确认后支付至结算款的 97%。余下结算款项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

6. 产权

- 6.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6.2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0.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7. 技术资料

- 7.1 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7.2 乙方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7.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8.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8.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8.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8.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8.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8.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9. 安装、调试和验收

9.1 甲方需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如施工场地、施工用水用电等）

9.2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施工图纸及确认质量、技术要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配合土建、装修等相关专业承包单位（乙方）进行本工程的施工。如对甲方提供的图纸，有部分是未能达到施工要求之深度和详细程度，乙方须深化图纸，以达到满足施工要求，乙方绘制的深化图纸应在各方面都完整和符合规范要求并经甲方确认方可组织实施设备与材料采购、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9.3 乙方将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对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9.4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9.5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9.6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9.7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乙方逾期超过本合同约定交货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横县。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表；
- (4) 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3.4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广西横县康达卫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乙方：广西德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中文路10号领世邸1号1号楼1单元90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715381778

传真：07715381778

邮政编码：53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MA5N1FU71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南湖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德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102110019300323711

经办人：_____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4月30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横县